

授权书

兹授权我所于晓丹同志（身份证号码：210603197210283022，联系电话：15810753217），为我所行业信用管理系统管理员。

被授权人的权限为：代表本所管理北京地区资产评估行业行业信用管理系统。

该授权因被授权人岗位变动、离职、退休等原因自然终止。

系统管理员的任免、更换以加盖本所公章的《授权书》为准。

中证汇升（北京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